农村年货再现品牌山寨货

"六个纯核桃"你听说过吗?

电商平台上可低价轻松买到很多假冒伪劣商品,农村消费者维权难

春节假期,一些农村地区又见"六个纯核桃""养粥道""正宗椰汁""特仑五谷"核桃牛奶等仿冒"六个核桃""银鹭好粥道""椰树椰汁""特仑苏"品牌的山寨货,而其中更有不少能在电商平台上买到,引发网友吐槽。

据统计,2017年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达12448.8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9.1%。随着农村消费需求的增长、电商应用门槛的降低,极具迷惑性的假冒伪劣商品在电商平台上流通,伤害了农村消费者的权益。有全国人大代表调研发现,农村市场的消费主体基本不具备辨别假冒伪劣产品的能力。南方都市报记者了解到,已有不少农村消费者经电商平台买到假冒伪劣产品,且与卖家、平台交涉无果后诉诸法律。



网友买到的"六个纯核桃"

查看更多〉

插队拼单

wa **西伊華**邓市报

¥19.9



发可选8罐 极速退款 领券 满69元减2元

这些人刚刚拼成,可插队拼单

客服

傻丫头

收藏

全场包邮

更多

与椰树牌椰汁外包装近似的"正宗椰汁"16罐只卖19.9元

现象

送礼"真汁棒""特仑五谷"

"农村消费市场的消费主 体多为'老、小',他们接收信息 的途径较少,购买产品往往只 看价格,致使质量差、价格低的 产品在农村很有市场。"在2019 年1月召开的湖南省"两会"上, 人大代表蒋政华曾向媒体介 绍,在农村市场"真货卖不出 去,假货倒卖得很快",农村市 场的消费主体基本不具备辨别 假冒伪劣产品的能力。他还举 例,在一些地方,双汇火腿肠被 模仿成了"欢汇火腿肠",金典 奶被模仿成了"全典奶",营养 快线被模仿成了"营养专线", 脉动被模仿成"脉劫",大白兔 奶糖被模仿成了"太白兔奶 糖"……"各式各样的山寨产品 不一而足,严重扰乱了市场经 营秩序,也带来了安全隐患"。

2月4日,南方都市报记者

在湖北荆州市一个乡村超市中发现一款包装与乐事黄瓜味薯片相似、名为"Huang瓜片"的薯片产品,实际由山东省高唐县一食品公司出品,乍一看极易与乐事黄瓜味薯片混淆。当地居民告诉南都记者,虽然这几年查处增多,这类情况已经少见,但并没有绝迹。

当天,还有微博网友晒出 几张图片称:"农村就是假货集 散地啊!"图中包括"六个纯核 桃"饮品、"养粥道"牌桂圆莲子 八宝粥等明显模仿名牌商品的 山寨货。无独有偶,春节期间, 湖南怀化网友也收到了名为 "六个纯核桃"的饮品。还有网 友在农村发现仿冒"真知棒"棒 棒糖的"真汁棒",与蒙牛"特仑 苏"牛奶包装、名称非常近似的 "特伦牧场"牛奶。

实际上,此类川寨货曾因 侵犯品牌注册商标专用权而被 告上法庭并败诉。2015年6月,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 司,也就是在多个媒体推广的 "六个核桃"乳饮品的企业,起 诉乐清市虹桥寿光副食品商 行、温州市恒福食品有限公司 及其法人高杰侵害商标权、不 正当竞争。浙江省瑞安市法院 一审判决书显示,恒福公司未 经养元公司许可,在其生产、销 售的被诉侵权产品上使用与涉 案注册商标近似的"八个核桃" 标识,易使相关公众对商品来 源产生混淆,其行为构成对养 元公司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侵 害。寿光商行销售上述侵权商 品,亦对养元公司构成商标侵 权。一审判决被告停止侵权行 为外,还要赔偿养元公司。

背后

农村消费者缺乏辨别电商售假的能力

2018年10月由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研究院发布的《中国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报告(2017-2018)》显示,2017年,全国农村实现网络零售额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达124488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9.1%。

南都记者发现,一些傍名牌的山寨货,其来源之一就是电商平台。2月8日,南都记者在拼多多购物App上发现一款印有主持人鲁豫头像的"养生核桃"饮品,除了代言人形象,其包装也与"六个核桃"非常相似,24罐一箱价格只需368元。此外,在拼多多上搜索还显示,98元就能买到"lkg冲55杯"的"沪豫佳"牌"阿萨姆奶茶",24盒一箱的"特仑五谷"核桃牛奶仅需36元,与椰树牌椰汁外包装近似的"正宗椰汁"16罐只卖199元……

其中,"特仑五谷"核桃牛奶的卖家称,与"特仑苏"牛奶并不是同一品牌产品,并告诉南都记者"买来送人的也挺多的"。

一些案例显示,由于贪图

便宜且缺乏辨别假冒伪劣产品 的能力,一些农村消费者在电 商平台上购物收到货后才发现 是假冒伪劣品,最终索赔无门, 只有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其中 还包括厨具、家纺等多个类别。

2018年3月,家住福建省武平县岩前镇双坊村的王女士在拼多多上花3188元购买了一套方太厨具三件套装。收货后她才发现,商品工艺粗糙,与方太产品特征不符,可能买到假货。于是她与拼多多官方客服联系,客服要求她提供鉴定凭据,才能介入处理。3月20日,宁波方太厨具有限公司作出《产品鉴定书》,认定王女士所购厨具为假冒产品。王女士要求处理,但拼多多和卖家都置之不理。

2018年4月,王女士将卖家告上法庭。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法院认为被告卖家关于"假一赔十"的广告,明显与法律规定不符;其销售的商品,经厂家鉴定为假冒。卖家如此行为,均属欺诈行为。一审判决卖家返还王女士货款3188元,并支付

增加赔偿款9564元。

2015年12月,来自广东阳春的林先生在苏宁易购上的家纺旗舰店,花2294元买了声称90%含绒量的羽绒被3条,收货后发现产品质量低劣,且没有标注国家强制标准。林先生委托第三方检测,质检报告显示填充物为"羽毛羽丝鸡毛化纤混物",与卖家所称商品材质严重不符,他多次与苏宁易购和卖家协商赔偿未果。2016年8月,阳春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卖家赔偿林先生11470元,并向林先生支付检测费240元。

2014年,网友刘先生购买 北京嘉琳宝公司销售的珈琳宝 纯手工DIY巧克力,买后发现上 当。其诉诸法律后,北京市朝 阳区法院最终认定商家消费欺 诈,判3倍赔偿。后有媒体调查 发现,这种所谓的比利时进口 巧克力其实是在河北省兴隆县 小东区村生产的。而在此前, 这款巧克力就曾堂而皇之地进 入聚美优品、一号店、拉手网等 多家电商平台进行销售。

声音

打假,电商责无旁贷

假冒伪劣产品通过电商平台流向农村,农村消费者发现买到假货后索赔,电商平台和卖家置之不理,无疑损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018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清华大学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主任蔡继明曾向媒体表示,打击假冒伪劣,电商责无旁贷。

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 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东方昆 仑律师事务所主任朱征夫也呼 吁,电商平台、社交平台,线下 渠道、线上渠道,全社会要形成 合力,对制假售假的犯罪行为 进行严厉打击,加大制假售假 源头治理力度。

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 中心副主任朱巍告诉南都记 者,除了传统电商购物平台,各 类利用直播、微商等卖货的社 交电商渠道也很发达,而现在 电商假货渠道多为社交电商。 据介绍,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的《电子商务法》将社交电商纳 入了管理范围,他认为治理这 类渠道上的假货应该更有作 为。"在这类渠道上买到了假 货,消费者基本上没有办法维 权"。

朱巍还特别指出,有农村 消费者在被告知商品是高仿的 情况下仍愿意购买高仿山寨 品,即明知以几十元的价格买 不到真货,仍要以几十元低价 买"名牌","知假买假",使品牌 持有方也成了受害者,而这将 损害真货市场。 (向雪妮)